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10478

臺北市建國北路2段123號3樓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東
南區

承辦人：張雅淑

電話：1999(外縣市27208889)轉
1045

傳真：02-27205321

電子信箱：yashu109@health.gov.tw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6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衛食藥字第108312641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新一點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「新一點靈B 1 2眼藥水 NEW 1-TEN-RIN B12 (衛署藥製字第039277號)」(批號 ITR17005、ITR17006、ITR17008、ITR17009、ITR17010、ITR17011、ITR17012、ITR17013、ITR17014、ITR17015、ITR17016、ITR17017、ITR17018、ITR17019、ITR17020、ITR17021、ITR17022、ITR17023、ITR17024、ITR17025、ITR17026、ITR18001、ITR18002、ITR18004、ITR18005、ITR18006、ITR18007及ITR19001;共28批)藥品回收一案，請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彰化縣衛生局108年6月21日彰衛藥字第108002770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係旨揭公司因第9個月安定性試驗結果發現主成分(CHLORPHENIRAMINE MALEATE)含量低於原核准規格而啟動回收。
- 三、為維護民眾用藥安全及權益，請轉知所屬會員配合藥事法相關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臺北市藥師公會、台北市藥劑生公會、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醫師公會

副本：

局長 黃世傑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